

密探 MITAN FENGZHISHAONIAN 风之少年

十四阙 清歌漫◎著

风般淡定的女子，谜一样的奇特少年。
揭开百里城试剑台上惊人命案，定下一个终身之约。



新世界出版社
NEW WORLD PRESS



十四阙 清歌漫◎著

 新世界出版社
NEW WORLD PRESS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密探风之少年 / 十四阙, 清歌漫著. ——北京: 新世界出版社, 2006. 5

ISBN 7-80187-953-8

I. 密... II. ①十... ②清... III.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6)第154145号

密探风之少年

策 划: 记忆坊图书工作室

作 者: 十四阙 清歌漫

责任编辑: 吕晖 杨雪春

特约编辑: 林蓉

装帧设计: 80 零·小贾

出版发行: 新世界出版社

社 址: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路24号(100037)

总编室电话: (010) 68995424 (010) 68326679 (传真)

发行部电话: (010) 68995968 (010) 68998705 (传真)

本社中文网址: www.nwp.com.cn

本社英文网址: www.newworld-press.com

本社电子信箱: nwpcn@public.bta.cn

版权部电子信箱: frank@nwp.com.cn

版权部电话: +86 (10) 68996306

印 刷: 北京市迪鑫印刷厂有限责任公司

开 本: 880x1230 1/32

字 数: 150 千 印张: 8

版 次: 2006年5月第1版 2006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7-80187-953-8/I·304

定 价: 19.00 元

新世界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新世界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



你是江湖人么？

如果你是，一定听说过下面这句话——

水上有城，名曰百里，只闻其名，不见其踪。

三十年前，这句话可算名动江湖。三十年前，百里城不仅是江湖第一名城，亦是最最神秘的武林圣地。

因为，尽管人人都知道百里城的存在，却从没有一个人知道它究竟在哪里，当然更没有人去过那里……它就像风，你可以感觉到它的存在，却始终无法看见；它就像梦，存在于每一个江湖人的心中，却始终不能梦境成真。

然而，那都是三十年前的事了……

如今的百里城，依旧是江湖第一名城，依旧是人们心中的武林圣地，可是如果你在每年的八月初九当天赶到人烟稀少的漠边地区，并找到那座名曰百里的小镇，你会发现那里聚集着各帮各派的江湖人；如果你和他们一起去了镇上那家名曰百里的客栈，并舍得拿出一大笔钱，你会得到一块玉牌，然后你就可以凭此大摇大摆地走进你心中的圣地——百里

城，并在那里呆上整整三天。

只有三天：八月初十至八月十二。

如果你是善良并且聪明的，在这三天内，你不但会受到百里城众人热情友好的接待，你的武功也会有一个很大的提高。

因为，每年的这三天，百里城的数千弟子都会在试剑台上一争高下。

百里城称雄武林已逾百年，城内高手如云，如果你是江湖人，一连三天看见这么多高手同台比试，一定让你乐而忘返。

但是，切记切记，你一定要在第三天日落前离开百里城，千万莫被城中如画般的景致迷晕了眼，否则你就可能永远都出不来了。

当然，如果你是心术不正之人，只要你敢进这座城门，你就永远都出不来了。

三十年后，江湖中最有名的一句话变成了——

武林至尊，名城百里，好人得益，坏人送命。

你是江湖人么？

如果你是，你就应该听过这句话。

1 楔子
第一章
终身之约

- 1 敛财有术
6 故人之徒
13 所谓伊人
18 武林第一人

27 第二章
疑云骤现

- 27 特色本土
33 山雨欲来
40 雷菌
47 柳暗花不明

55 第三章
变故重重

- 55 家门不幸
62 人在局外
69 却迷局中
76 又现迷团

85 第四章
死亡阴影

- 85 初露端倪
95 愿赌服输
103 一线光明
109 波澜又起



119 第五章 是焉非焉

- 119 神秘情人
- 126 繁极则简
- 134 计中计
- 143 易容为饵

151 第六章 戏中有戏

- 151 一铢千金
- 159 果遭暗袭
- 167 步步相逼
- 175 针锋相对

187 第七章 险象环生

- 187 意料之外
- 196 暗藏玄机
- 204 秘密中的秘密
- 213 此中有真意

221 第八章 如此结局

- 221 他
- 229 天道循环
- 239 以何评输赢
- 243 浮生一笑



第一章 MITAN FEN6ZHISHAONIAN
ZHONGSHEN ZHIYUE 终身之约

敛财有术

八月初九，吉。宜交易，宜出行。

百里镇百里客栈的店小二打着哈欠卸下门闩时，天刚蒙蒙亮。

微微的天光映着这个滇边小镇的石板路，以及黑压压守在路边的一群人。

听见开门声，人群一阵骚动，其中一条大汉更是大步冲上来，冲着店小二劈脸就问：“现在才开门，想急死老子么？”

店小二见他一脸煞气，又做短衣绑腿江湖人打扮，只当遇上了打家劫舍的强盗，顿时杀猪一般大喊起来：“我刚到这个镇，才上了几天工，身无分文。你若求财，自去找我们掌柜的，我什么都没看见，什么都没看见……”

“老子求个屁财，破财还差不多！”大汉啐了口浓痰在地，想这小二既是新人，多说也无益，便问，“你家掌柜的呢？”

“在里屋数玉牌。”店小二很老实地回答道，“掌柜说今年来的客人一定比往年多，所以玉牌也做得多了，要点个清楚才行。”



大汉早已不耐烦，一把推开他进得门去，其他人纷纷效仿，一窝蜂似地涌了进去，在大堂找位子坐下。

其中一留着羊须胡的老头盯着内堂的棉帘，对身旁人道：“听说了吗？今年百里城萧城主亲自下场指点弟子比试，所以慕名而来的人比往年多了数倍！”

“是啊，听说在八月十三日，也就是他老人家五十大寿当天，萧城主将现身试剑台。”

“想必到时候还能见到萧夫人吧？她年轻时可是个大美人，不知如今变成什么样子。”

老头嘿嘿笑道：“萧夫人最出名的不是她的美貌吧？”

“那是，天下人谁不知道她是女财神，没有她，又怎来今天的百里镇？你还别说，上回我那尚书表舅嫁女儿，表侄女指名要到百里镇来挑嫁妆，因为这里几乎集合了南北所有货源的精萃，天底下再没第二个地方比这儿更齐全，应有尽有。”

“难道你忘了萧夫人未出嫁前的身份——天下首富洛阳官家的大小姐，怎会不懂经商？你看，百里镇在她手中从无到有、由荒凉之地变成滇边最繁华的城镇，不过才用了三十年的时间。”

正议论纷纷时，棉帘忽然掀起，一个又白又胖一脸福气的中年男人走了出来，正是客栈老板金一斗。见大堂人已爆满，他满面春风地招呼道：“今年大家来得都比往年早啊……乔老三，这一年中恐怕你也就今天会起这么早吧？”

“不早能行么？”大汉瞪着眼阔步走到他面前，“去年不过晚了半个时辰，好位置便被人挑光了，害老子坐在最后一排，脖子都伸直了也没看清个屁！”说着从怀里掏出一锭黄澄澄的金子，急咻咻地递过去，嚷道：“黄金一百两，买正面第一排中间的位子，快给

老子玉牌，莫被他们抢了先。”

“对不住，那是去年的价。”金一斗笑得一团和气，“今年想坐第一排，可要这个数了。”

他张开右手五指，晃了晃。

五百两黄金！这可着实不是笔小数目，已抵得上普通人家近十年的开销用度。

谁料乔老三目中竟掠过一丝喜色，大声道：“这么说，江湖传言今年萧城主将亲自下场，是真的了？”

金一斗的目光在众人满含期待的脸上转了一圈，不紧不慢地说：“不错——我家城主将在比武的最后一日，亲自下场指点本城弟子的武功……”

众人顿时喜形于色，其中有人迫不及待地追问道：“那么，城主他老人家当真会当众施展‘归去来兮剑法’？”

金一斗笑眯眯地说：“关于此事，夫人尚在劝说我家城主，能否成功，在下也不敢打包票。不过，惊鸿剑已有十年未出鞘，如若城主应允，大家就有眼福了。当然，观赏费另计……”

听到这里，乔老三哪还按捺得住，大声接过话茬道：“老子不知道别人，反正老子是使剑的，花再多钱老子也要看看当今第一名剑长啥样！”

众人暗暗点头。谁都知道，百里城城主武功盖世，有机会亲睹他的风采，傻子也不会错过，若能从中学得一招半式，一生都受益无穷了。

“那好，请诸位先把入场费交了吧。”金一斗坐到柜台里面，拿出了账本。

众人纷纷抢着上前，争先购买视野比较好的位置。不消片



刻，柜台上的金锭已堆得跟小山差不多，而客栈门外仍不断有人进来……这时，天色刚大亮。

乔老三抢在众人前面买到了一个好位置，心满意足地坐到一边，刚喝了口茶便见方才那个被他吓得半死的店小二走了过来，“砰”的一声摔了个盘子在桌上，尖声道：“早点一份，纹银十两。”

乔老三仔细一看，原来所谓的早点就是一碗清水，内有几个馄饨、几根粉丝、几片菜叶，外加一笼包子——蒸笼倒是不小，包子却只有两个。

乔老三脸上顿时有点挂不住了，他不在乎钱，但他不喜欢被人当羊宰。当下猛地拍了拍桌子，吼道：“这么点吃食竟然要十两银子！老子看上去像个傻子么？”

“我爹不是傻子。至于你……”店小二认真地看了他几眼，最终摇摇头，“我看不出来。”

“我看出来了。”乔老三气极而笑，“我看出你是想找死。”

“谁说我想找死？”店小二睁大了一双无辜的眼睛，“我只想找你要钱。”

他好像真的不明白乔老三在说什么。

乔老三本已忍不住要动手，却又平静下来，上上下下把他打量了一番，突然明白过来——这人不正常，很有可能是个弱智。于是决定逗逗他，便问：“如果我偏不给呢？”

“你必须给。”店小二又摆出那副很认真的样子，“我娘说，只要客人在店里坐下来就必须吃饭，吃饭就必须给钱。你不给的话，娘会不高兴。她不高兴，我爹也会不高兴。我爹不高兴，你就要倒霉了。”

“我倒霉？”乔老三简直要笑出声来，“你以为你爹是天

王老子？”

“我爹不叫天王老子，他姓萧，叫萧左。”店小二如是说。

客栈内本来很嘈杂，此刻却骤然静了下来。

萧左……每个人都至少在心里把这个名字念了三遍，就像默念神祇的尊号。

三十年了，尽管青丝渐成雪，尽管世事多变迁，可萧左这个名字却始终还是江湖人心中一个永不褪色的传奇。

因为，他就是江湖第一名城百里城的城主，也是江湖近百年来声名最噪的武学宗师。

可如今，这个看上呆头呆脑的店小二居然自称是他的儿子？！

“你说萧城主萧老爷子是你爹？”乔老三的样子看上去好像恨不得把自己的耳朵割下来，转头瞪向柜台，嘶声道：“金大掌柜，他说的不是真的吧？”

金一斗看了看他，又看了看那个店小二，轻不可闻地叹了口气，张口正欲回答，忽听一个冷冷淡淡、清清亮亮的女子嗓音从客栈门口传来——

“他说的都是真的。他的确就是百里城城主的儿子，萧家的三公子，萧诺。”

众人回过头，只见客栈外不知何时已站了个非常奇怪的女子：她的年纪肯定不大，却自有一股老成持重的气质；她的眼睛明明谁都没看，可每个人都觉得她在看着自己……最奇怪的是，她分明好好地站在那里，却让人觉得她根本就不存在！

她好像不属于这个尘世，一双清澈的眼睛，就像水一样淡无一物，淡得无喜无怒无欢无恨，连冰冷都谈不上。

她是谁？怎会小小年纪便如此淡定？



就在众人心中发出这样的疑问时，那女子拾阶而上，径自走到店小二，也就是那位叫人大跌眼镜的萧三公子面前，站定了。

故人之徒

我在桌前站定，看了眼摆在乔老三面前的那份早点，朝萧诺微微一笑，道：“这个人好凶，吓了你一跳，是不是？”

萧诺点头，稚气未脱的脸上露出心有余悸的表情。

“所以你才要他买这么贵的早点，是不是？”我又问，眼睛瞬也不瞬地紧盯着他。

萧诺的目中出现一股迷惑之色：“姐姐你在说什么？不是我非让他买，是我娘说只要在大堂里坐下的人就必须吃饭……”

“金老板也坐着，为什么你不给他也送一份？”

“啊？这个……”萧诺愣了愣，坐到一旁的椅子上抱起了头，“是啊，应该也给他一份才对。”

“还有，你现在也坐下了，你是不是也该吃一份？”

萧诺吓得连忙跳了起来，摆手道：“不不不，我不能吃！我娘说了，早点是卖给客人的，这样才能赚到钱，被自己人吃了就亏啦！”

众人发出窃笑声。我则微皱起眉，难道他真的如师父所言是个……可是，这样一个清清秀秀的少年，又有那样一双惊才绝艳的父母，怎么会呢？

我决定再试他一试，便也坐了下去，问道：“三公子，如果我要拜见令尊，除了交钱买牌外，还有没有别的方法？”

“有啊。”他回答得飞快，“只要你剃光头发，再披一件红衣服。”

周围顿时起了一片错愕声。

萧诺解释道：“上次有个光头的老伯伯来，没买玉牌，金大叔也引他去见我爹了。”

金一斗尴尬地咳嗽两声道：“三少，那人是少林方丈得远大师。”

“是吗？”萧诺一呆，非常不好意思地朝我笑了笑，“那你就背几只麻袋吧，我爹也会见的。”

金一斗继续尴尬：“三少，那个是丐帮帮主。”

“这样啊……”萧诺好像也没招了，吭吭哧哧半晌，眼睛忽然一亮，大声道，“对了，姐姐！你头梳追星逐月髻，身着八宝绫罗衫，脚穿银丝缀珠鞋，打扮得漂漂亮亮的，我爹不但会见你，还会很高兴呢。”

金一斗诧异地转头问他：“三少，这个又是谁啊？我不记得有这么样子的一个客人求见过老爷啊。”

“我娘啊。”萧诺神采奕奕地回答，众人却黑了半边脸。

我沉默片刻，决定放弃，自怀中取出一只乌木小盒，转身向金一斗道：“如果是这个，不知道可不可以破例？”

金一斗双手接过，打开盒盖，拿出里面的一方锦帕。待他看清楚帕上绣的字后，脸色顿时变了，极度谨慎地朝我望来，“姑娘尊姓大名？”

“风晨曦。”我淡淡地说，“我无父无母，从师姓。”

金一斗长长吐出口气，“原来是故人之徒。”

故人之徒……我的视线透过开着的窗户望向远方，天边彤云似锦，艳阳初起，而那段尘封往事也因为这句话终得折回。

三十年了，沧海桑田。



金一斗又盯了我几眼，才将盒子盖好，递给萧诺道：“那么三少，我这里分身乏术，就有劳你带这位姑娘去见城主。”临了又嘱咐一句，“坐马车去。”

“喔。”萧诺乖乖地领我出门，身后则传来轻微的声音，“不会吧？他真的是萧三公子？”

“萧老爷子一生英勇，两位大公子也是人中龙凤，没想到这个小儿子却这么，这么……”话未说完便化成长长的叹息。

我也不禁微叹。早在出发之前，师父已告诉过我，萧左共有三个儿子，长子萧陌容貌俊美、温文尔雅，处事沉稳老练，素有诸葛之名；次子萧渐剑法极高，直追其父，被江湖人士公认为武林新秀中的佼佼者；只有这个小儿子，整天东游西荡、不学无术，且永远像个长不大的孩子，无论怎么教养都成不了才。

师父啊师父，你究竟给我安排了一个怎样的麻烦？

而这时那个不成气候的三少已经跳上马车，快快乐乐地朝我招手喊道：“姐姐，快上车，我带你回家。”

我依言上车，马蹄急驰，两旁风景飞般掠过，过不多时便出了百里镇。路边奇峰突起，我抬头一望，不禁轻呼出声：“那是什么？”

只见险若刀削的悬崖峭壁上，随处可见红色的彩绘壁画，不知经历了多少风雨，却依然色彩鲜艳。在这些壁画旁边，赫然悬挂着一个个黑褐色的棺材，大致数来竟有几百具之多。

萧诺答道：“这是焚人悬棺，很好玩对不对？既不着天又不沾地，有‘天地悠悠，吾独悬于浮世’的感觉呢。我死了也要这样葬！”

“焚人？”

“嗯，就是住在深山里的部落人，我爹说他们的历史可能比我们还悠久。”

“你见过他们？”

“当然了。他们虽然不喜欢和外界打交道，但百里城例外，因为他们要请我们帮他们挂棺材。姐姐你看，那些比较低的，里面葬的是普通人，就由百里城弟子去挂；那几个最高的呢，里面葬的是焚人的族长和祭祀，可是我爹亲自挂上去的哦。除了他，谁也飞不了那么高！”

我心中暗自惊悸。他所指的那几具棺材，高居百丈悬崖，而且无论从上往下掉还是从下往上攀都不太可能，该是怎样的轻功，才能做到？难怪师父自负一生，但惟独对萧左颇多避忌。

转念一想，忽觉不对劲，便问：“你刚才说他们历史悠久，可百里城建立不过百年，在百里城出现以前，他们是怎么挂棺材的？”

萧诺撇了撇嘴，道：“就是说嘛。没有百里城之前，他们都是自己攀崖把棺材挂上去的。可是自从他们发现我祖师爷爷，哦，就是百里闻名，发现他会飞后，那些焚人就不肯这么辛苦了。到了现在，他们连一个会挂棺材的人都没有了。唉，真是一代不如一代……姐姐你说，几百年后的人会不会连跑步都不会啦？”

我摇摇头表示自己没想过这么远的问题，而萧诺却倏地笑了，冲我眨着眼道：“我想那些后人一定会很奇怪，也许还会一群人专门来研究这些悬棺是怎么挂上去的，又是谁把它们放上去的……哈哈，好好笑！”

我也笑了笑，并不答话。萧诺自觉无趣，也沉默下来，片刻后，到底闲不住，便从锦盒里拿出那方丝帕，大声念道：“遥举卅年陈酒，忆君英姿明秀。寄语故人心，谨祝健体康寿。知否，知否，



今秋紫萸依旧……原来是阕如梦令。”

我扬眉，看来这位三少并不像我想像的那般无用，起码还熟通诗词。

谁知他下一刻就露出极其惶恐的表情道：“完了，完了……这帕子要被我娘看到非出大事不可，没想到我爹竟还有个相识了三十年的旧情人！”

我淡淡道：“不是情人。”

“不是情人，难道是敌人？”

“曾经算是。”

萧诺露齿而笑：“姐姐骗人，敌人会写这么情意绵绵的词给你么？”

情意绵绵？我摇了摇头，不愿再谈，径自转头看向窗外。

马车不知何时已驰进一片茂密的竹林内，放眼望去，两边俱是翠竹摇风、修篁如黛，仅凭目测，已有万顷，置身其中，恍若被绿色海洋包围，竟不知何时才能走到尽头……难道百里城就在这片竹海附近？如果真是这样，始创者把城址选在如此美丽、且又人迹罕至的深山老林，真是既可坐拥如画美景又可确保其安全隐秘性。

电光石火间，一个想法跳出我的脑海——水上有城，名曰百里——这个“水”，莫非并非湖水、海水，而是指竹海？

我并非喜欢胡乱猜测之人，只不过虽然现在的百里城已不像当年那样神秘，但有关它的城池具体位置所在，依旧是江湖上最大的秘密……行事如此隐秘，任谁也不免起些许好奇。

便在这时，车夫突然朗声道：“根据城规，下面的路段不便参观，请贵客关窗。”